

投标诚信承诺函

我单位在参加“文化·新生”龙岗区第六届优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遴选大赛执行机构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项目的投标。

一、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赠，以牟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八、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投标方案等资料组织实施，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深圳市公共文化促进会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8日